

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營建工程與管理進修學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工程力學導論	3		工程數學	3		財務管理	2		工程估價學	2				
大學國文(一)	2		工程材料	2		基礎工程	3		工程品質管理	3				
大一英文(一)	2		工程材料試驗	1		營建管理	3		畢業專題	1				
公民參與	1		大二英文(一)	1		鋼筋混凝土	3		智慧化生活空間	2				
社會實踐	1		專案管理	2		大三英文		2						
計算機概論	2		測量學	2		契約與規範		2						
微積分	3		營建法規	2		工程地質		2						
大學國文(二)		2	材料力學	3										
大一英文(二)		2	工程經濟		2									
多元文化		1	工程統計		2									
創意思考		1	大二英文(二)		1									
電腦程式應用		2	土壤力學實習		1									
營建工程與管理概論		2	土壤力學		2									
應用力學		3	結構學		3									
工程倫理		1	混凝土品質控制		2									
工程圖學		2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			測量學實習	1		不動產開發	2		BIM於鋼結構建模與應用	3				
			民法概要	2		投標策略與合約管理	2		BIM建築資訊模擬與實作	3				
			地形測量	2		物業設施與設備	2		工程英文	1				
			物業管理法規	2		物業資產管理	2		工程資訊管理導論	2				
						施工機械	2		施工法	2				
						鋼結構檢測	3		假設工程	3				
						工程識圖	3		基樁設計與施工	2				
						公路工程	2		BIM於RC結構建模與應用	3				
						社區企畫服務學	2		BIM於物業及設施管理之應用	3				
						非破壞檢測概論	2		工程爭議調解仲裁實務	2				
						飛灰混凝土	2		不動產估價與投資	2				
						電腦於營建專案管理之應用	3		物業管理制度	2				

## 逢甲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營建工程與管理進修學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			鋼結構設計		3	建築物安全監測與維護		2			
									施工進度規劃與控制		2			

- (1)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- (2)本系必修：【68】學分
-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23】學分
-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
- (5)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
- (6)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

說明：

一、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(進修學士班適用)

(一)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

1. 大學國文4學分。
  2. 英文8學分。大一英文4學分、大二英文2學分、大三英文2學分。
  3. 核心必修4學分。公民參與1學分、社會實踐1學分、多元文化1學分、創意思考1學分。
  4. 資訊素養0學分。(進修部學生免修)
- 內含六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作業一：資料蒐集報告、作業二：危機處理分析、作業三：資訊理論簡測、作業四：實際參訪報告、作業五：自我介紹檔案、作業六：電子書編寫。

(二)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

人文、社會、自然三大領域，各領域至少需各修一門2學分，統合類課程不得認列為人文、社會或自然領域課程。

(三)通識共同必修課程0學分：

1. 服務學習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含三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(外籍生免修、進修部免修)
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(外籍生免修、進修部免修)
3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(進修部免修)。
4. 班級活動。

二、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

(一)軍訓：二年級以上至多修習三門選修課程，1學分得列入畢業學分，由各學系、學位學程於修業須知中自行訂定。

(二)體育：二年級以上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，由各系自行決定。

三、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閱『系定修課注意事項』。(逢甲首頁「選課地圖」中查閱)

四、外國學生可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、作業二：危機處理分析、服務學習課程。

d\_s36\_wp360390\_5\_1